

职业技能评价报名流程

江东颐养有限责任公司网站上发布考试公告

一、报名流程及需提交的材料

1. 限本市户口, 年龄男性 60 岁以下, 女性 55 岁以下
2. 个人报名申请表(含有个人承诺书), 需要单位盖章
3. 身份证复印件
4. 学历证书复印件
5. 小 2 寸蓝底彩照 1 张, 另加电子版

二、资格审查

报名结束后, 对报考人员进行考试资格审查, 并将审查结果反馈给个人。

三、江东颐养对审查合格考生通知具体考试时间

四、联系电话: 2390123 2390103

监督电话: 2390103

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的组织实施流程

根据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要求, 组织实施分为发布认定计划——报名及资格审核——培训——项目申报——组织评价——质量督导——公示——结果备案——证书管理等环节。

(一) 发布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计划 在发布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计划时, 根据国家职业技能标准的要求, 公布认定计划及各等级的申报条件。提前 10 个工作日将具体认定批次计划报市职业鉴定中

心备案，内容包括认定批次概况、实施认定的时间地点、认定科目、考生信息以及监考人员、考评人员、内部质量督导员安排情况等。

(二) 报名及资格审核 由认定组织的业务部门，根据职业等级申报条件，组织专业人员在规定时间内受理报名，审核申报人员提供的相关资料。资格审核不合格的，不予报名并说明理由。

(三) 培训 依据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实施方案，培训实施组根据国家职业技能标准等制定培训方案。由培训部门选择培训教材，选聘培训教师，组织实施培训，并对培训效果进行评估。

(四) 项目申报 认定机构组织专家编制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种实施方案，内容包括评价流程、评价职业及等级、时间场次安排、考生名册、考评员信息等，并上报市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管理部门批准。

(五) 组织评价 鉴定机构根据职业技能标准等要求工作方案，落实场地、设施设备和考评人员，参照职业技能鉴定考务管理规程，明确职责分工，规范实施评价工作。

(六) 质量督导 职业技能等级评价以现场督导技术督导等方式，分为理论考试现场督导和操作技能考核现场督导。在接受上级职业技能等级评价管理部门质量督导下，每项考评活动必须有质量督导员和考评员督导考评工作。

(七) 公示 由人社局对认定结果进行公示，不少于7个工作日。

(八) 结果备案

经公示无异议的，10个工作日内将《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结果汇总表》、《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合格人员证书信息表》报市鉴定中心进行备

案，再由市鉴定中心逐级报至省鉴定中心。

(九)证书管理 参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鉴定中心提供的证书参考样式，制作并颁发职业技能等级证书(或电子证书)，对经规范认定并报备的证书信息，由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建立全省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查询平台，与全国联网查询系统对接，免费向社会提供证书查询服务。